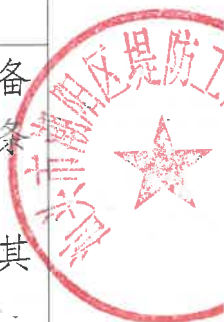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汕头市潮阳区中港河（潮阳桥～陈厝寮泵闸段）清淤工程勘察设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市潮阳区堤防工程服务中心 地址：汕头市潮阳区棉北街道东山大道 432 号 联系人：李国彪 联系电话：0754-88720938
3	中介服务名称	水利工程勘察设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已入驻中介超市；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同时具备：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丙级（含丙级）以上资质；工程勘察或工程测量专业资质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 4. 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概况：中港河发源于潮南区秋风水库，秋风水库下游河段两英大溪到达两英镇崎沟村分两支，北支秋风水司马截流，分水口为崎沟 3 孔闸，分流 30%。东支中港河，分水口为崎沟 9 孔闸，分流 70%。中港河集雨面积 47.13km ² ，主河长 16.94km（崎沟闸～河口），坡降 J=0.465%。中港河在和平镇上厝村桩号分 2 条排水通道，一条为中港河河长 6.96km，直接排入练江，另一条为半港河



		<p>河长 8.0km，排入龟头海支流进入练江。半港泵闸、中港河陈厝寮泵闸承担着潮南区及潮阳区四个镇街道，包含潮南区两英 4 个村居、峡山 4 个村居、胪岗 5 个村居、潮阳和平 3 个村居的防洪、排涝及灌溉任务。本次工程主要是对潮阳区中港河潮阳桥至陈厝寮泵闸上游 2.448km 河道进行清淤治理。。</p> <p>2. 服务内容：提交汕头市潮阳区中港河（潮阳桥～陈厝寮泵闸段）清淤工程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资料。</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合同履行地点：汕头市潮阳区。</p> <p>2. 合同履行方式：完全履行。</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p> <p>3. 计价标准：按国家计委和建设部[2002]10号文“关于勘测设计收费标准的通知”进行计算且按初步设计概算批复中工程勘察设计费作为合同暂定价，最终以财政主管部门或业主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的核对金额为准。</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至本项目通过完工验收之日结束。</p>
9	验收	<p>1.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p>
10	结算方式	<p>1. 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汕头市潮阳区堤防工程服务中心

2026年3月2日



